

阳城县财政局

A

关于对县人大十七届六次会议第46号 建议的答复

潘小乔代表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春节前提前拨付农村转移支付资金 保障群众安心过年的建议》已收悉。现答复如下：

首先十分感谢您对我县民生保障工作的高度关注。近年来，县委县政府坚持把发展社会民生作为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，持续加大民生领域投入，全面落实民生保障和民生改善各项政策。县财政部门也积极优化资金拨付流程，确保各项民生资金及时足额落实到位。

一是提前谋划资金需求。每年年终，县财政部门联合县民政、人社、农业农村等部门建立联动机制，提前开展困难群众、低收入群体、农村公益事业等资金需求摸底，明确资金规模、发放对象和用途，每年12月底前形成“需求清单”。


二是加强资金统筹安排。结合上级转移支付提前下达情况，优先保障春节期间民生支出，确保资金提前到位，避免因资金延迟影响群众生活。


三是简化资金拨付流程。春节前，按照“特事特办、急事急

办”的原则，由县财政局牵头，将民生资金需求清单统一报县政府审批，进一步压缩资金审批时限。资金拨付通过国库集中支付系统，确保资金直达受益对象账户，减少中间环节，提高拨付效率。积极协调各银行机构，针对春节前民生资金集中发放的情况，加强人员力量调派，确保各项民生资金及时发放到群众手中。

下一步，县财政部门将加强跟踪调研，及时了解民生资金拨付过程中存在的难点、堵点，进一步完善制度机制，确保人民群众安心过年。

最后，感谢您对我们工作的关注和支持，希望今后继续多提宝贵建议，一如既往的理解和支持财政工作。

单位负责人：
联系电话：0356-4223378

承办人员：



附件4

建议办理工作意见反馈卡

潘小乔代表：

为加强人大代表对办理代表建议工作的监督，提高办理工作的质量和水平，现随建议答复一并将此建议办理工作反馈卡呈送给您，请您对所办理的答复及办理工作提出宝贵意见。

承办单位	阳城县财政局		建议编号	46号	
建议内容	关于春节前提前拨付农村转移支付资金，保障群众安心过年的建议				
您的评价 (划√)	所提事由解决程度				
	A	✓	B		C
	已解决 和部分		列入计划 解决		暂无法 解决
	是否收到办理答复				
	收到	✓		未收到	
	办理结果满意情况				
满意	✓		基本满意		不满意
意见和建议					
代表签名	潘小乔		联系电话	13994739552	

此表经代表填写后由承办单位收回报县政府办督查室

